

佛山市人民政府

主动公开

行政处罚听证公告

赵锡荣对本府作出的《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》有异议，提出听证申请。经审查，符合听证要求，同意受理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听证会公开进行，听证会允许旁听，有意旁听者，请于2022年1月18日前电话预约并登记有效身份证件，并于2022年1月18日上午8时45分前持有效身份证件，到达佛山市禅城区榴苑路20号。旁听者须遵守听证会纪律及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由工作人员引领入场和退场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申请人：赵锡荣

被申请人：佛山市人民政府

案由：在畜禽禁养区内从事畜禽养殖业

听证会时间：2022年1月18日上午9时00分

听证会地点：佛山市生态环境局（佛山市禅城区榴苑路20号）北楼一楼101会议室

联系电话：0757-83281409

(此页无正文)

